

幸存者權益關注小組

「香港特別行政區根據聯合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提交的第四次報告的項目大綱」意見書

幸存者權益關注小組成立於 2009 年，一直致力為性暴力受害人爭取權益。小組選用「幸存者」而非「倖存者」，是希望透過小組名字告知社會大眾，性暴力受害人並非「僥倖生還」，而是能充滿生命力地、幸福地生存的一群「幸存者」。我們相信受害人並非弱者，亦拒絕以同情、憐憫的態度看待受害人。我們相信曾受性暴力傷害、衝擊的女性，亦能在復原過程中蛻變，幸福及充滿生命力地生存，活出璀璨的人生。我們著重女性的價值及她們在處理性暴力事件上應有的權利。我們期望能喚起社會關心「幸存者」的權益，共同培育充滿支持、尊重及關懷的土壤，改善處理性暴力事件的措施及機制，維護「幸存者」的權利及締造公義的社會。

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根據聯合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提交的第四次報告的項目大綱」，本小組就下列兩項與性暴力受害人直接相關的項目提出建議。

設立一站式性暴力危機中心

小組一直支持爭取以一站式的方式為性暴力受害人服務。試想像一個性暴力受害人在案發後情緒已經不穩定，還要不斷在警署，醫院等地方奔走，並將被侵犯的事件不斷向不同部門的人重覆講述。這個過程中，使受害人除了要承受性暴力事件帶來的創傷外，亦同時需面對著制度造成的二度傷害。

一站式服務的最重要之處是受害人可以在同一個地方錄口供及接受法醫檢驗等報警程序。受害人無需前往不同地方報案及接受醫療服務，減少重複講述事件的需要，令受害人增加安全感，減少在過程中造成的二度傷害。香港政府一直都拒絕成立一個專門處理性暴力案件的一站式服務，小組認為在這個事情上政府負無旁貸，不應一直迴避這問題，應立即設立為性暴力受害人提供協助的一站式危機中心。

檢討平等機會委員會成效

現時遇到性騷擾只可以向平機會作出投訴，曾到平機會投訴的人就會知道，向平機會投訴是一件非常困難而成功機會又很低的事。平機會的投訴機制很繁複，一個普通的市民未必懂得如何以書面形式展開投訴，更不用說要自己搜集及遞交相關證據。而根據現行機制，平機會的職員亦不會協助投訴人整理相關表格或投訴信，說是避免影響公平性。所以對於一些填寫那份複雜的表格感到困難的投訴人，就連投訴的第一步都十分不容易，這變相是不鼓勵投訴。

平機會的投訴成功率不高，本小組亦接觸到一些曾到平機會投訴性騷擾的人士，部份人因不想承受繁複及冗長的投訴程序而放棄，而平機會向投訴人

提供法律協助的個案更是少之又少，以一個公營機構來說，這完全是令人難以接受的，但政府多年來一直漠視這個問題，令求助人投訴無門。試問這樣的一個機制怎可能有效地幫助性騷擾的受害人？本小組認為政府應檢討平機會處理性騷擾投訴的成效，以更有效運用公帑，協助遭受到性騷擾的人士。

=====

17.5.2018